

厦门市总工会 文件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工〔2025〕63号

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劳资专管员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促进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建筑行业培养更多高技能劳资专管员岗位服务人才，根据《厦门市总工会、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2025年度厦门

市职工劳动和技能大赛的通知》（厦工〔2025〕20号），经研究，决定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劳资专管员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厦门市总工会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厦门市制造业工会联合会

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

厦门特建投广德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为确保本项目竞赛活动顺利进行，特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组委会”），对竞赛活动进行统一组织、协调和指导。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同时成立专门监督仲裁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负责组织筹备竞赛活动的具体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姜保收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主任：刘义平 厦门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委员：丁松柏、纪锡坚、颜海防、施素疆、苏振川、胡道桂、廖汉强、白春杨

（二）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丁松柏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

一级调研员

副主任：颜海防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监察
执法处处长

施素疆 厦门市制造业工会联合会副主席

苏振川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二级
调研员

成 员：胡道桂、廖汉强、彭 霖、吴丽杰、李亚文

为加强本次竞赛各项工作的日常组织、协调与管理，在竞赛组委会领导下，按照相关工作要求，成立竞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竞赛执委会”），负责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后勤服务、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具体组成如下：

（三）竞赛执委会

主 任：彭 霖 厦门特建投广德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副主任：吴丽杰 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副会长

罗辰宇 厦门特建投广德信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委 员：朱 茜、林琪峰、陈桥隆、何志明

执委会下设综合部（组）、赛务部（组）、技术部（组）、申诉受理部（组）、后勤保障部（组）。执委会办公室设在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劳务咨询部（厦门市思明区七星西路166号九楼），联系方式：0592-8068727。

二、竞赛安排

（一）竞赛项目

劳资专管员。

（二）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组成，总成绩中理论知识考试成绩占 30%、操作技能竞赛成绩占 70%。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集中笔试的形式，操作技能竞赛采用情景模拟实操分析。试题由技术专家组命题，结合厦门行业发展情况，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设备、新技能等内容进行命制。其中：

1. 理论知识考试。主要考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 操作技能竞赛。主要考核农民工工资支付全流程闭环管理实操、实名制监管系统智能化应用操作、欠薪风险协同处置实战等。

（三）计分方法

个人竞赛成绩以百分制计分，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加权合成。竞赛成绩仅作排名依据，当届竞赛有效；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原则上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高者为先，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也相同时，原则上以时间

优先者为先，不设并列名次。

（四）参赛条件

1. 厦门市辖区内具有建筑企业资质的在职技能劳动者，每家企业限报一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由一名领队、三名参赛选手组成；

2. 参赛选手应持有建设领域施工现场劳务员证或通过专项考核且取得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劳资管理专项职业能力证书，未取得，应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含）以上，经所在单位推荐方可参赛；

3. 已在全国竞赛获得前三名和省、市级竞赛中获得第一名，已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福建省技术能手”“福建省金牌工人”“厦门行业（数字）工匠”等国家级、省级、市级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再报名参加本次竞赛；

4.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一般不少于 5 支，每个单位限派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不超过 8 人，参赛选手原则不少于 40 人，报名人数未达到参赛人数要求的不予开赛，报名人数超出规定人数上限的，根据实际情况举办预赛（预赛前将预赛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

（五）参赛报名

1.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止。

2. 报名地点：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劳务咨询部

（厦门市七星西路 166 号九楼）。

3. 联系人：朱茜。

4. 联系电话：0592-8068727。

5. 邮 箱：49399792@qq.com。

6. 报名材料：

（1）选手《报名表》1份；

（2）选手身份证复印件1份；

（3）选手劳务员证复印件或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劳资管理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复印件或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工作证明。

各参赛队将汇总表及选手报名表(详见附件1、2)电子文档（盖章转PDF和word版）报送至上述邮箱；纸质文档报送上述地点。

（六）竞赛时间和地点

1. 时间：

（1）预赛：2025年9月10日。

（2）决赛：2025年9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地点：

（1）预赛：思明区长青路191号厦门市劳动力市场大厦1楼梯形教室。

（2）决赛：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三、奖励办法

（一）获得竞赛个人第一名至第六名及优胜奖的选手，由本项目竞赛组委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个工作日内发放到

位），其中：第1名选手奖励5000元/人，第2-3名选手分别奖励4000元/人，第4-6名选手分别奖励3000元/人，优胜奖奖励500元/人，以上奖金均为税前金额。

（二）对获得市级技能竞赛第一名的选手授予“厦门行业工匠”，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或认定。

（三）奖项设置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厦工〔2025〕13号）的规定执行。

- 附件：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劳资专管员
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劳资专管员
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3. 企业参赛承诺书



附件 1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劳资专管员
技能竞赛代表队汇总表

代表队：XXX 代表队（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所在单位	类别
								领队
								选手
								选手
								选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劳资专管员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二寸 照片
身份证号				民 族		
所在单位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及等级						
符合参赛条件，勾选其中一项或多项：（该项为必填项） ☐ 从事本职业（工种）工作满3年以上的； ☐ 建设领域施工现场劳务员证或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劳资管理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本人承诺填报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若有虚假或经查核不真实，本人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应法律或行政责任。 填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承办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竞赛组委会意见：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本表一式一份, 由承办单位留存二年

附件 3

企 业 参 赛 承 诺 书

竞赛组委会:

我们_____，参加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劳资专管员岗位技能竞赛，将严格按照《比赛通知》要求组队报名参赛，服从赛会统一指挥和安排，遵守赛会纪律，保持公共卫生，尊重裁判，尊重对手，保证良好的赛风，保证比赛秩序，保证参赛人员身份真实，保证所有参赛人员均参加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如违反赛会规定，无条件地接受赛会处罚和承担责任。

领 队: (签字)

参赛企业: (盖章)

年 月